

中国 古代民族研究



K289
8

中国古代民族研究

唐嘉弘著



0234



青海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西宁

98.5.21
8

中国古代民族研究/唐嘉弘著—西宁：青海人民出版社，
1987. 8

535页，32开

ISBN 7—225—00049—7 /K · 6；3.60元

I. 中… II. 唐… ①中国 - 古代民族 - 研究 ②古代民族 -
中国 - 研究
Ⅲ. K289 22.909 K28

中国古代民族研究

唐嘉弘著

青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宁市西关大街96号)

青海省新华书店发行 青海西宁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7 插页：2 字数：400,000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2,460

统一书号：11097.73 定价：3.60元

ISBN 7-225-00049-7
K · 6

自序

中国民族史的研究，历来是中国历史研究中的薄弱环节。但是，无论从历史科学或现实需要出发，它的重要性却日益显现出来。特别是在象我国这样一个多民族的国家里，各族人民在缔造伟大祖国中的贡献及其历史上的源流衍变，更是大家共同关心的问题。鉴于这一情况，我把近三十年来所写关于民族史的论文，选编成册；敝帚不愿自珍，抛砖可以引玉，尚希读者指正，为推动和促进中国民族史研究工作的繁荣兴旺，共同努力。

本书中指的古代民族，和近代民族不同。因为它并不是在严格的“氏族——部落——部族——民族”的进程中的概念，仅仅是一个广泛的概念，或者说是一个约定俗成的概念。中国许多古代民族，尚处于氏族部落或部族的阶段；相对说来，还有一些不大稳定或很不稳定的人们共同体。

早在大学读书时，我和历史系的几个同学向往西南少数民族中的原始公有制社会。大约从1946年开始，我们就经常在一一道讨论和研究有关这方面的问题。虽然这是基于青年时代的稚气所致，但却由此导向我研究民族史的兴趣。

建国后，我先后在四川大学西南民族研究组和文科研究所治民族史和先秦史。我国的不少古代民族通过自己的具体途径，从原始社会向奴隶制社会或封建制社会过渡；先秦史上的一些重大问题，都和这一过渡密切相关。各个民族社会发展的规律性及其

绚丽多彩的演进行程，均有许多贴切生动的材料，可以相互印证，相互补充。很自然的，先秦史和民族史二者结合起来了。

我的老师徐中舒教授经常指出：先秦史距离现代是遥远的，要清楚理解先秦史上的问题，民族志和民族学上的材料不能忽视，应当把它摆在一个十分重要的位置上。徐老还强调了考古学对先秦史研究的重大意义。正如马克思所说：“要认识已灭亡的动物的身体组织，必须研究遗骨的构造。”古代民族社会史料，正是研究先秦史可供借鉴的“遗骨”；而我国现存的少数民族及其社会历史，正是研究中国古代史——尤其是研究先秦史的“活化石”或一面镜子。

人生易老，岁月蹉跎。从1946年以后的十年期间，我所收集的和整理的关于中国民族史的资料和文稿，因忙于先秦史的教学工作，一直束之高阁；后来又经历了众所周知的恶风“浩劫”，社会主义现代化和向科学进军受到波折，十年动乱，创钜痛深，祖国遭殃，人民受苦。我和这些材料同样地经历了“三灾八难”。粉碎“四人帮”以后，阴霾拨除晴空现，“雄鸡一唱天下白”，振兴中华有望，祖国前程似锦，各条战线，欣欣向荣。

近年来，在“劫后余灰”上整理一些旧稿，教学之余进行一点研究工作，陆续修订发表了二十余篇论文，选录一部份收入这本文集。另外，《古代楚蜀的关系》、《𬭚于与铜鼓》、《川甘边区白马人属古氐族说》、《夜郎史迹初探》和《宋代斗夷源于楚国令尹子文说》等五篇文章，是徐老同我合写、联名发表的，征得徐老的同意，也编进这本研究集里。这次结集各文时，都尽可能地作了修订。

研究民族史和先秦史，应当充分使用考古发掘的成果。假如能将考古学、民族学和文献三者的材料予以紧密结合，肯定能更为全面地接近历史的实际，将会有助于许多历史问题的解决，悬

此正鹄，心向往之。但是，“时乎时乎不再来！”深感功力不足，难免主观片面。值此祖国建设的大好形势，颇愿勤以补拙，学思结合，继续写出一点较好的论著，献给读者。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如果没有青海人民出版社的支持，和有关同志的审编与校印，这本论文集现在不会摆在读者的面前。对于这些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而辛勤劳动、埋头苦干的同志们，应该致以崇高的敬意和真挚的谢忱。

唐嘉弘

1983年8月于川大东风楼

中国 代 民 族 研 究

目 录

自序	(1)
春秋时代的戎狄夷蛮	(1)
“汉匈奴为鞮台耆且渠”印考释	(35)
论吐谷浑的源流及其社会形态	(44)
一个宋代墓志铭的研究	
——关于确斯嚙的历史	(64)
关于西夏拓拔氏的族属问题	(84)
论西夏拓拔氏、甲绒、吐蕃和羌人的族源关系	(104)
唐代吐蕃赞普的族属新探	(148)
“昆明”和“靡莫”	(160)
川甘边区白马人属古氐族说	(190)
古代楚蜀的关系	(194)
𬭚于与铜鼓	(211)
铜鼓和苗族	(220)
试论四川西南地区大石墓的族属	(246)
“僰人悬棺”质疑	(259)
“都掌蛮”和“土僚”	
——四川珙县悬棺族属辨	(273)
悬棺、都掌蛮与铜鼓	(283)

巴史四题	(299)	
索桥和牂柯江	(320)	
——中国科技史论丛之一		
宋代斗夷源于楚国令尹子文说	(348)	
释“祝融八姓”	(359)	
楚与三苗并不同源	(369)	
(一)		
夜郎札记	(379)	
夜郎史迹初探	(408)	
(二)		
“畲田制”及其社会形态初探	(428)	
试论明清封建皇朝的土司制及改土归流	(449)	
凉山土司族属考		
——兼论土司制下的生产关系		(471)
凉山彝族社会刍论		
——几个有关的理论问题的探讨		(491)
(三)		
论“百越”的源流及其葬制	(508)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一百零一)		
(一百零二)		
(一百零三)		
(一百零四)		
(一百零五)		
(一百零六)		
(一百零七)		
(一百零八)		
(一百零九)		
(一百一十)		
(一百一十一)		
(一百一十二)		
(一百一十三)		
(一百一十四)		
(一百一十五)		
(一百一十六)		
(一百一十七)		
(一百一十八)		
(一百一十九)		
(一百二十)		
(一百二十一)		
(一百二十二)		
(一百二十三)		
(一百二十四)		
(一百二十五)		
(一百二十六)		
(一百二十七)		
(一百二十八)		
(一百二十九)		
(一百三十)		
(一百三十一)		
(一百三十二)		
(一百三十三)		
(一百三十四)		
(一百三十五)		
(一百三十六)		
(一百三十七)		
(一百三十八)		
(一百三十九)		
(一百四十)		
(一百四十一)		
(一百四十二)		
(一百四十三)		
(一百四十四)		
(一百四十五)		
(一百四十六)		
(一百四十七)		
(一百四十八)		
(一百四十九)		
(一百五十)		
(一百五十一)		
(一百五十二)		
(一百五十三)		
(一百五十四)		
(一百五十五)		
(一百五十六)		
(一百五十七)		
(一百五十八)		
(一百五十九)		
(一百六十)		
(一百六十一)		
(一百六十二)		
(一百六十三)		
(一百六十四)		
(一百六十五)		
(一百六十六)		
(一百六十七)		
(一百六十八)		
(一百六十九)		
(一百七十)		
(一百七十一)		
(一百七十二)		
(一百七十三)		
(一百七十四)		
(一百七十五)		
(一百七十六)		
(一百七十七)		
(一百七十八)		
(一百七十九)		
(一百八十)		
(一百八十一)		
(一百八十二)		
(一百八十三)		
(一百八十四)		
(一百八十五)		
(一百八十六)		
(一百八十七)		
(一百八十八)		
(一百八十九)		
(一百九十)		
(一百九十一)		
(一百九十二)		
(一百九十三)		
(一百九十四)		
(一百九十五)		
(一百九十六)		
(一百九十七)		
(一百九十八)		
(一百九十九)		
(一百二十)		

春秋时代的戎狄夷蛮

一 基 本 概 念

严格地讲，先秦史上的人们共同体，有许多还处在氏族部落的发展阶段；他们的社会尚在“野蛮向文明的过渡、部落制度向国家的过渡、地方局限性向民族的过渡。”⁽¹⁾因而这些共同体——“四夷、八蛮、七闽、九貉、五戎、六狄”，⁽²⁾无论语言、地域、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都还是很不稳定的；而汉族的直系先民——华夏共同体，在周代却处于相当稳定的状态。作为一个多民族国家，我们伟大祖国光辉灿烂的古代文明，是在这些共同体长期交互影响和杂居混融情况下，通过辛勤劳动所共同缔造的。

夏、商、周三代王族的祖先源流，如果按照《史记·五帝本纪》及其他先秦史籍的材料来看，当为同一族系的分支。但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他们和戎人、狄人、羌人之间，或因婚姻关系，或因经济政治原因，出现了许多混融的迹象。所以，各共同体演进的总的趋向，是一些部落和其他部落的融合渗透，往往形成新的族群。特别是在早期阶段，共同体的稳定性差，可塑性大，“变服从俗”，交互溶化的情况，尤其显著。

当晋献公、惠公时，寺人勃鞮（披）曾两次奉命杀害公子重耳，一次在蒲城，一次在狄。按照当时的社会意识，重耳即已成为蒲人或狄人，国人的诵歌中直称重耳为“狄公子”，所以勃鞮

说：“二君之世，蒲人狄人，余何有焉。”⁽³⁾重耳既然当时已不是晋国公子，成了外人，是勃鞮可以杀害的理由。向上追溯，周族远祖不善“奔戎狄之间”，他的后裔公刘才“复修后稷之业”。⁽⁴⁾似乎周族当时颇有已为戎狄的迹象。三国吴人徐整《三五历纪》中开始提出远古历史人物“盘古”（即“盘瓠”），他应属后来苗徭人神话传说的重要人物，但却长期在汉人中广为流传。类似渗透混融的事例，斑斑可考，史不绝书。鲜卑拓跋氏初兴之时，“统国三十六，大姓九十九”，实际上，反映了当时是一个各族部落的联盟而已。《魏书·官氏志》记由八部大人组成以拓跋氏为核心的联盟，除拓跋鲜卑外，还有匈奴、丁零、柔然、徒何鲜卑、乌桓等各族属不同的部落，这类溶融历史上经常发生。

古代社会的大事，除了生产力的发展和国家的形成外，文字的发明，具有划时代的重大意义。而这件事正是汉族的先民——华夏人的一大贡献。“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百官以治，万民以察。”⁽⁵⁾民族史上的结绳记事、木刻记事或符号记事，只能作为辅助手段，帮助古代各共同体及人与人之间加强记忆或形象的交流思想，很不容易构成系统的可靠的历史；它们和口耳相传的传说一样，有极大的局限性。只有在文字发明创造以后，“即易之以书契”，人类的历史才有可能建筑在系统的可靠的基础上，人类的聪明才智以及对自然与社会作斗争的经验总结，才能完整地流传于后世，而成为人类社会极为宝贵的财富。我国新石器时代晚期陶器上出现的一些刻划符号，据徐中舒教授和汪宁生同志的研究，尚不能算作正式的文字，也许个别的可作过渡阶段的产物。江西清江吴城的陶文，和甲骨文有同一系属的迹象；殷商时期已有文字的使用，“惟殷先人，有册有典”⁽⁶⁾，是有根据的，和戎、狄、夷、蛮、羌等人相比，显有先进和浅演的区别。华夏人掌握了文字工具后，历史发生了飞跃性的发展。

早在距今约七千年的浙江余姚河姆渡文化，已充分显示出高于同时代黄河流域的文化。但在夏商周三代，华夏人却创造出东亚大陆最为灿烂的青铜文化，因而黄河流域成了中国古代文明的摇篮。颇为高级的河姆渡文化和大汶口文化，进入文明时代以后，反而成为夷蛮之地，固然与生产力的是否继续发展有关，但文字的是否形成与使用，应有其不可分割的关联。

既然各族的历史是由掌握文字工具的华夏族人所记，并非深明本族源流的各族人民自己的纪录，在长达千年以上的时间里，其历史难免道听途说，一知半解，或有略有详，从名称的内涵到活动地域，以及风俗习惯，歧异纷繁，错综矛盾的现象，往往可见，这就给我们研究先秦各民族或部落的历史，带来了许多困难。

另一方面，在相当程度上，先秦时期一些居民的结合还是建立在血缘亲属关系或向地缘关系行进的共同体中，融合和强迫同化是一共相，因此我们说他是处于一种不大稳定的状态中；各族部落的名称界限不严，对一地的居民，有时称“夷”，有时称“蛮”，有时称“戎”或“狄”。在这种情况下，他们都是泛称，不是专称。所谓“东夷”、“西戎”、“南蛮”、“北狄”等概念，是在战国到西汉时逐渐形成的。先秦时“戎”、“狄”、“夷”、“蛮”等族称，基本上是华夏人给他们的称号，所以是他称，不是自称；从泛称到专称，从共名到专名，有一个历史过程。同时，还有一个具体情况具体分析的问题，如果完全把先秦史上的戎、狄、夷、蛮当作泛称，对一些史迹将无法解释；相反，如果完全把他们看为专称，不是泛名，也是不符合实际情况的。

“我群”、“你群”的意识形态，早在氏族形成之时，已经出现了，但并无固定不变的或僵化的意义。在许多情况下，在相

当长的历史时期中，“你群”之人可以成为“我群”之人，晋公子重耳在狄人部落中生活了十二年，娶了狄女为妻，人们就把他当作狄人看待。楚国的叔熊避难住到濮人之地，因随蛮俗，成为蛮人了，所以史伯说：“蛮芈蛮矣。”⁽⁷⁾古代还有论著认为七闽（或七蛮）乃叔熊后嗣所繁衍增殖而来。夏后氏少康庶子把越名及其族人移到会稽一带，“文身断发，披草莱而邑焉。”⁽⁸⁾其后成为“百越”的统治者。同样的，太伯、仲雍奔于荆蛮，文身断发，改从土著习俗，成为吴地君长⁽⁹⁾。姬姓和姒姓的华夏族人逐渐有所蛮化。反映在考古上，吴越文化表现出中原文化和土著文化有所混融的迹象。周襄王时内史过提出另外一种情况：“犹有散迁懈慢，而著在刑辟，流在裔土，于是乎有蛮夷之国。”⁽¹⁰⁾土著的蛮夷和从中原去的流放之人相结合，建立了蛮夷之国。莒国太子仆杀其君父，投奔鲁国，鲁太史里革认为应当“流之于夷。”⁽¹¹⁾这些流放者，带着他们的族人和动产，到了夷蛮之地，自然会产生新的融合。东汉和帝时，匈奴衰微，鲜卑据有匈奴故地，“匈奴留者尚有十余万落，皆自号鲜卑。”⁽¹²⁾这样，从名称到共同体的内涵，均逐渐混融起来了。美国纽约州的路易斯·亨利·摩尔根（L.H.Morgan）为了研究伊洛魁Iroquois印第安人的社会，举行了“加入式”，成为他们的一个部落——塞奈卡的成员，在塞奈卡部落看来，这个白种人此时已经是一个印第安人了。综上所述，可以认为无论是整个的共同体、一个国家或个人，从原来的氏族部落中分离出去，成为另一族落的组成部分，历史上往往出现，不足为异。春秋时代各族名称的交互使用和各族日益溶融的现象，与上述史例有类似之处，正是势有必致，理有固然。

族称界限不严，交互渗透，和自我意识不强，往往是一个方面；还有另外一个方面，亦应予以充分重视，才能较为全面地窥

见先秦民族史的基本面貌。

西周、春秋时，华夏族人中逐渐形成了颇为严格的“我群”和“你群”的观念形态。换句话说，一部份人中的共同心理状态日益稳定。鲁国成公企图叛晋附楚，大夫季文子说：“不可”，他引周文王大史佚的《志》书：“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从而认为“楚虽大，非吾族也，其肯字我乎？”⁽¹³⁾由于言语、风俗和生活的差异，加上交往稀少，一些人的思想上产生了隔阂和猜疑，自然对异族（“彼群”）不予信任。齐桓公时，管仲说：“戎狄豺狼，不可厌也；诸夏亲暱，不可弃也。”⁽¹⁴⁾晋国人还说：“戎狄无亲而贪。”⁽¹⁵⁾显然更进一步把少数民族当成洪水猛兽了，是地道的大民族主义。在这样的认识下，自然地出现了“德以柔中国，刑以威四夷。”即区别对待的方针政策。⁽¹⁶⁾晋、齐鞍之战时，晋使巩朔献捷于周王室，周王不见，由王室单襄公告诉晋国使臣：“夷蛮戎狄，不式王命，淫湎毁常，王命伐之，则有献捷，王亲受而劳之，所以惩不敬，劝有功也；兄弟甥舅，侵败王略，王命伐之，告事而已，不献其功，所以敬亲暱，禁淫慝也。”⁽¹⁷⁾春秋时代在诸夏各国之间，贯穿了华夏与四裔内外有别的原则。周厉王时，桓公友看到“王室多故”，想迁徙到平安的地方，向周大史伯请教，史伯对他说：“王室将卑，戎狄必昌，不可僵也。当成周者，南有荆、蛮、申、吕、应、邓、陈、蔡、随、唐，北有卫、燕、鲜虞、潞、洛、泉、徐、蒲，西有虞、虢、晋、隗、霍、杨、魏、芮，东有齐、鲁、曹、宋、滕、薛、邹、莒，是非王之支子母弟甥舅也，则皆蛮荆戎狄之人也。非亲则顽，不可入也。”⁽¹⁸⁾什么叫“顽”？“心不则德义之经为顽。”⁽¹⁹⁾顽是蛮荆戎狄所具“四奸”之一。西周春秋时一些贵族确是把戎狄夷蛮当作“异类”看待。当时从华夏的本体出发，认为“周祸”就是“蛮夷猾夏。”⁽²⁰⁾还总结出“夏桀为仍之会，有缗叛

之；商纣为黎之蒐，东夷叛之；周幽为太室之盟，戎狄叛之。”^[21]只有厉行德义，“远至迩安”，^[22]诸戎、群蛮、百濮、九夷等才会“服事诸夏”。不仅方针政策上有所区别，在日常交往礼仪中，亦是区别对待。姒姓的禹后东楼公所建杞国，先在雍丘（约在河南杞县），成公迁于缘陵（约在山东昌乐），文公迁于淳于（约在山东安邱），地与东夷邻近，风俗混杂，言语衣服有夷化现象，虽然杞为中原古国，鲁庄公之女伯姬为杞桓公夫人，但当桓公访鲁时，仍用夷礼，不行华夏传统的礼节。由此可见，作为一个共同体的各个特征（包括心理状态），正在日益加强和稳定，并反映在社会的各个方面。

在前浪未完后浪涌的历史长河里，一些部落和民族兴旺了，一些部落和民族衰亡了，一些新的部落和民族形成了。展现在我们的眼前的是一幅五彩缤纷的历史画卷，它包括各族人民经济、政治、地理、文化、宗教、心理、艺术、法律、家庭、婚姻、人口等等一系列生动的情景；只有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对各族历史全面的加以研究，才能写好一部多民族的中国通史。

二 戎狄的活动地区

戎字在甲骨文和金文中，为人执戈形，或省人字，成戈盾合体，如：弌（前八、一一、三。）𢂔（孟鼎。）𦥑（《三代》11.6。）古代文献和甲、金文中，戎字多有军旅、兵、车之意；《说文》：“弌，兵也，从戈，从甲”，颇合实际。这些善于使用短兵器戈和甲楯的人，和使用远程武器弓箭的居民有一定区别。但是，有时候戎字也作专名使用，如“伐戎”（乙2948、2950），“见戎”（续存1.238。）又如班段铭文：“伐东或（国）瘖戎”，或段：“戎伐猃”。

狄字，墻盘作𢂔，古体长狄作𢂔。《说文》：“𢂔，赤𢂔，本犬种”，可能是以犬为图腾的人们共同体。殷人祖先契的母亲

名叫简狄，“有娀氏之女”，旧本狄作易，音同，又作遇^[23]。《山海经》记“有易杀王亥”^[24]，王亥为殷人先王，“有易”即“有狄”，“有娀”即“有戎”。戎、狄因杂居关系，早已互相通婚，并和殷人先公先王通婚。

戎狄作为共同体，早在夏商二代，黄河中下游地区已经有了他们的足迹。这些戎狄在漫长的增殖裂变和移徙的过程中，散居于大河上下以至江淮流域，随地易名，称号纷岐。正如司马迁所说：“各分散居谿谷，自有君长，往往而聚者，百有余戎，然莫能相一”。⁽²⁵⁾所谓“君长”，就是部落首领。这时的戎狄，较为落后，要形成一个强大的部落联盟，尚有困难。

司马迁编纂《史记》时，根据他所见到的《春秋》、《左传》、《国语》等等古文和今文的史册，把戎狄放在《匈奴传》里面，并放在第一部份，从夏、商、周三代写到西汉，似乎他认为戎狄和匈奴有渊源关系，从古代氏族部落的混融渗透方面看，有其一定根据。值得思考的问题是，曾经活动于商代的羌人，甲骨文上多有反映，《史记》并未给他立传，其他如西南夷、南越、东越以至朝鲜，都专门列传叙述。是否作为牧羊人的羌，已经融合、消亡或远徙？司马迁当时并未看见有关的史料？刘宋范晔编辑《后汉书》时，首次给羌人立了专门记述羌人历史的列传，但开始记述的却是《史记·匈奴传》首先提出的戎人史迹，几乎全部又放在《西羌传》里，好象这些戎狄和西羌颇有源流关系，有溶融混合的迹象。但是，匈奴和羌确为两个不同的共同体。其他还有不少史籍，亦常常将戎羌混称，相互代用。这些纷繁现象，如果用泛称或他称之例，似可得到合理解释。

《史记·匈奴传》认为“唐虞以上有山戎、猃允、荤粥，居于北蛮，随畜牧而转移”。《正义》认为北戎、山戎、无终三名，本为一部，还引《括地志》：“幽州渔阳县，本北戎无终子

国”。从活动地区看，此说大体不差，既然经常转移，四散扩展是可能的。徐中舒教授认为“无终”就是“无穷”，乃对“有穷”而言，指北方广远之地；山东半岛为海水所环绕，范围有限，当为“有穷”。徐老结合历史、地理和社会，解释“无终”，完全符合当时实际。沿渤海湾以至东北，及北方貉族以北，均应在“无终”的范围内。据此可见，古代北戎或山戎的活动地区，是比较广阔的。同时，说明当时人们对他们具体分布地区不够了解。

山戎等“逐水草迁徙，毋城郭常处耕田之业，”^[26]这是司马迁用秦汉时代关于匈奴社会的知识去认识山戎等部落，不合历史实际（后面将有论述）。晋灼认为“尧时曰荤粥，周曰猃允，秦曰匈奴。”^[27]如果从音韵上看，此说似有一定根据，但在一两千年时间中，社会的变动是巨大的，三者间的衍化渗透是可能的，如将三者定为一个共同体，似觉材料不足。

夏后氏太康失国，“四夷背叛”；后相即位后，“乃征畎夷”；到后桀时，“畎夷入居邠岐之间”。殷商王朝盛时，成汤对夷人“伐而攘之”；殷室中衰，“诸夷皆叛”；武丁征鬼方，“三年乃克”；武乙暴虐，“犬戎寇边”。^[28]周人在灭殷以前，曾长期生活在戎狄之中，《后汉书·西羌传》和《竹书纪年》记有他们之间关系的史迹。周文王祖公亶父逾梁山避犬戎于岐；其子季历“伐西落鬼戎，俘二十狄王”，是一次大胜；太丁二年，周季历“复伐燕京之戎，戎人大败周师”；后二年，“周人克余无之戎”；季历为殷王武丁牧师；太丁七年及十一年，周人相继攻伐始呼之戎及翳徒之戎；文王时“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猃允之难，攘戎狄而戍之”，文王并率西戎征讨“叛国”，周革殷命，文王时正在创造条件，以安定周人的西部边区，成为“西伯”。《史记·匈奴传》也记有：“西伯昌伐畎夷氏”。《索隐》引韦昭之说：畎夷即春秋犬戎；又引小颜之说，

畎夷即昆夷。古代或以犬夷为“戎之别种”，或写作“串戎”。武王伐纣胜利后，“放逐戎夷泾洛之北”。⁽²⁹⁾周穆王时，“戎狄不贡，乃西征犬戎，获其五王，又得四白鹿、四白狼”，⁽³⁰⁾穆王并迁戎于大原。夷王、厉王、宣王三代，大原之戎、条戎、奔戎、北戎、六济之戎、申戎等，或不朝，或灭姜侯之邑，或攻杀秦仲及其族人。秦国是在和戎狄的斗争与融合中兴起的。申侯和犬戎联合攻杀周幽王于骊山之下，戎狄居于泾渭之间。可以说，整个西周时代，周人一直和戎狄处于矛盾统一的状态中。

西周末年到春秋时期，王室衰微，戎偏诸夏，出现了“尊王攘夷”的霸业。自陇山到伊、洛二水流域，往往分布戎狄；渭首和陇西有绵诸、昆戎、狄、驩、邽冀之戎，泾漆二水以北有义渠、乌氏、朐衍之戎，洛川有大荔之戎，渭南有骊戎，伊、洛二水有杨拒、泉皋之戎和后来的陆浑戎，颍首以西有蛮氏之戎，晋之西北有林胡、楼烦，燕北有东胡、山戎；总之，今陕西泾河、渭河、洛河流域，河南伊水、洛水、汝水、颍水流域，各有一些戎狄之人和华夏之人，杂居共处，一部分戎人还度过汝、颍二水，达于江淮流域。在今山西、山东、河北、辽宁、内蒙等省区内亦有戎狄的踪迹。周景王使詹桓伯谴责晋国：“……允姓之奸，居于孤州，伯父惠公归自秦，而诱以来，使倡我诸姬，入我郊甸，则戎焉取之。戎有中国，谁之咎也？后稷封殖天下，今戎制之，不亦难乎？”周王的眼中，当时的“天下”或“中国”，既为戎人所“制”，并为戎人所“有”，似乎满目皆戎。⁽³¹⁾卫侯登其都城之上，即可望见戎州——戎人邑聚，并自城上望见戎人己氏之妻头发美好，“使髡之，以为吕姜髢。”⁽³²⁾在内乱时，卫侯仓惶逃亡，即奔戎人己氏之家避难，国都和戎人居室密迩紧邻。夷夏杂居情况，由此可以一斑。

司马迁记晋文公“攘戎翟居于河内圃落之间，号曰赤翟、白